

ICS 59.080.30  
W 23

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26378—2011

GB/T 26378—2011

## 粗 梳 毛 织 品

Woolen fabrics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 
国 家 标 准  
粗 梳 毛 织 品  
GB/T 26378—2011

\*  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 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

邮政编码:100045

网址 [www.spc.net.cn](http://www.spc.net.cn)

电话:68523946 68517548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 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\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1 字数 21 千字  
2011 年 7 月第一版 2011 年 7 月第一次印刷

\*

书号: 155066 · 1-43204 定价 18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举报电话:(010)68533533



GB/T 26378-2011

2011-05-12 发布

2011-09-15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 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B.23 轧梭痕:织造时发生轧梭,经修补后,织品表面仍有痕迹者,量其最大长度。

B.24 补洞痕:破洞经修补后,织品表面仍有明显痕迹者,量其最大长度。

B.25 大肚纱:包括粗节纱、纱线中带入回丝、回毛等。其表面呈现枣核形而明显影响外观者。

B.26 稀缝:由于织入不正常纱线、回丝和双纱等,经修除后,在织品表面呈现局部密度明显稀于正常者。

B.27 蛛网:经、纬纱各2根或2根以上,不依组织起伏者,量其最大长度。

B.28 钳损:因修毛粒、杂物、粗细节、接头等操作不良,使织物表面受到损伤者,量其最大长度。

B.29 破洞:经纱或纬纱连断2根或同时各断1根及以上而形成破洞者,量其最大长度。

B.30 呢面歪斜:织物表面的经纬纱未能呈现垂直位置,纬纱歪斜以距水平最大距离计算。

B.31 耐熨烫色牢度试验中对不同纤维的规定试验温度:

a) 麻:(200±2)℃;

b) 纯毛、粘纤、涤纶、丝:(180±2)℃;

c) 腈纶:(150±2)℃;

d) 锦纶、维纶:(120±2)℃。

B.32 混纺和交织物的规定试验温度采用B.31中温度的一种(混纺比例低于10%不作考虑)。

## 前言

本标准的附录A、附录B为规范性附录。

本标准由中国纺织工业协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纺织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毛纺织分会(SAC/TC 209/SC 3)归口。

本标准由上海市毛麻纺织科学技术研究所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刘炜卿、曹宪华、诸亦成。

